2015 年毕节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2015年毕节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,2015年毕节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,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20%。毕节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将于2020年2月3日(由于2020年1月28日为法定节假日,兑付日遇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,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分期偿还之后,债券的面值和开盘参考价都会发生变更,现将有关事宜提示如下:

- 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- 1、债券名称: 2015 年毕节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证券简称及代码: PR 毕建投, 127097. SH
- 3、发行人: 毕节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- 4、发行规模:人民币 16.00 亿元
- 5、债券期限: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
- 6、还本付息方式: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,分次还本,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20%,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
 - 7、票面利率: 固定利率, 票面年利率为6.5%
- 8、计息期限: 2015年1月28日起至2022年1月27日止, 逾期不另计利息
- 9、付息日: 2016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8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(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
 - 10、兑付日: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8 日, 兑付款

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(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。

- 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- 1、债权登记日

本期债券本年度债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,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, 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8 年 1 月 28 日、2019 年 1 月 28 日、2020 年 1 月 28 日、2021 年 1 月 28 日和 2022 年 1 月 28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%、20%、20%、20%和 20%的比例偿还本金(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),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,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 仓数量保持不变,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 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,本期债券面值

- = 100 元×(1-历次偿还比例-本次偿还比例)
- =100 元× (1-20%-20%-20%)
- = 40 元。
 - 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- 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- 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- 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2015 年毕节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0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